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理财产品受托方：银行
-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 1,500 万元
- 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 年
-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3,000 万元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宝通”)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 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8)。

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宝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恒宝通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恒宝通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但再投资的金额包括在上述额度内，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投资期限自恒宝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一年。具体详见恒宝通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2017 年 8 月 22 日、2017 年 9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www. neeq. com. cn 或 www. neeq. cc) 上披露的《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和《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一、恒宝通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2017 年 9 月至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宝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及有关进展公告详见恒宝通持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以及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陆续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2、临 2018-023、临 2018-028、临 2018-032、临 2018-033、临 2018-037、临 2018-039）。

1、前次购买已到期理财产品及其赎回情况

2018 年 3 月 13 日，恒宝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金额为 500 万元的产品代码为 51506 的招商银行“岁月流金 51506 号”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本保浮动收益类，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恒宝通已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本金 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71,890.00 元。

2018 年 4 月 18 日，恒宝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金额为 500 万元的产品代码为 TGN170001 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型 92 天人民币产品”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本保浮动收益类，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恒宝通已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本金 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56,712.32 元。

2018 年 6 月 19 日，恒宝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金额为 500 万元的产品代码为 80050015 的招商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30 天封闭式）”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本保浮动收益类，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恒宝通已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本金 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16,232.88 元。

2、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关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企金结构性存款 30 天封闭式产品	500.00	2018-07-23	2018-08-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型 31 天人民币产品	1000.00	2018-07-24	2018-08-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合计	-	1,500.00	-	-	-	-	-	-

3、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关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60 天封闭式)	500.00	2018-06-14	2018-08-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60 天封闭式)	500.00	2018-06-19	2018-08-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企金结构性存款 30 天封闭式产品	500.00	2018-07-09	2018-08-0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合计	-	1,500.00	-	-	-	-	-	-

二、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公司控制措施

（一）投资目的及对控股子公司的影响

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利率远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能提高恒宝通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恒宝通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恒宝通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所购买的为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影响恒宝通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

（二）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风险

1、市场风险：兴业银行企金结构性存款 30 天封闭式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在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的指定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小于 50 元/克，则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公司的预期收益目标。

2、利率风险：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型 31 天人民币产品计划项下每个单期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需参照各期产品说明书内容，在已成立的单期产品的投资期内，市场利率上升，

该单期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由此产生的利率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恒宝通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及自身资金需要变化会进行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购买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4、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恒宝通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5、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三）风险控制措施

1、恒宝通选择的理财产品为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2、恒宝通进行理财产品业务只选择具有合法金融从业资格的机构进行交易；

3、恒宝通规定必须以恒宝通名义设立理财产品业务的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理财产品业务；

4、恒宝通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9 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八届十一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截至本公告日，恒宝通公司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总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2、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型 31 天人民币产品认购确认书”。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